延边铁路运输法院

领导班子工作总结

2021年，延边铁路运输法院在省高院、长铁中院的正确领导和监督指导下，紧紧围绕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发扬伟大建党精神，加强法院队伍建设，切实做好司法服务，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院领导班子积极贯彻落实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部署，贯彻落实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开展教育整顿的责任感，以刮骨疗毒的自我革命精神扎实开展好教育整顿。为强化组织领导，压实主体责任，充分发挥领导班子示范引领作用，成立了以党组书记、院长姜健辉为组长，班子成员为副组长的教育整顿领导小组，扎实推进教育整顿工作走深走实。

**一是认真抓好学习教育。**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紧扣忠诚纯洁可靠这一根本，强化理论武装、深化思想发动，强化学习教育的政治性、警示性、持续性。认真落实好省法院关于学习教育阶段的学习安排，组织在编干警按时参加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政治轮训，并组织全体干警参加专题讲座、上廉政教育课、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活动、观看“老政法人”讲优良传统报告会等，增进全体干警忠诚使命、正风肃纪的自觉和决心。将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党组会议第一议题进行学习，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讨论，组织全院干警参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解读培训班。院领导班子成员以上率下，主动拧紧“总开关”。院长姜健辉以《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以刮骨疗毒的勇气扎实开展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题，为全院干警讲党课，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整顿纯洁法院队伍》为题，为全院干警讲廉政教育课。班子成员以普通党员身份为所在支部讲党课。教育引导全体干警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精神实质，全面把握精髓要义。

**二是坚决肃清流毒。**领导班子高度重视肃清流毒工作，采取扎实有效措施，彻底清除流毒。组织召开警示教育专题会议，剖析反面典型案例，并组织全体干警观看延边州纪委监委摄制的警示教育片《镜鉴》，深刻汲取身边腐败案件教训。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围绕“肃清流毒影响”进行深入剖析，确保各项纪律规定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各支部组织交流研讨，教育干警引以为戒，认真履职尽责，以优良作风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号召全院干警做到“三个务必”，即务必思想认识再提高、肃清工作再仔细；务必认真对待本次彻底肃清流毒工作；务必彻底清除影响不留死角。把肃清流毒工作作为检验教育整顿实效的试金石。为了保证彻底肃清流毒工作取得实效，领导班子督导每名干警落实全面肃清流毒工作，并具体参加本院图书阅览室的清除工作。以此次肃清流毒“大清查”为契机，建立制定《关于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彻底肃清流毒影响的方案》，坚持标本兼治，切实做到肃清流毒、消除影响。

**三是认真整治顽瘴痼疾。**结合整治顽瘴痼疾问题、开门整顿收集问题和上级指导组反馈问题，聚焦突出问题，要求全院干警开列问题清单，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确保整改不走形式、不走过场。按照上级要求，认真开展两轮个人自查事项填报、两轮谈心谈话。组织全体干警对2018年以来违反“三个规定”未记录的情况进行补报。联合延边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延吉市税务局、延边州司法局结合自查信息对干警及干警家属违规经商办企业、违规参股借贷情况和离职人员充当诉讼掮客、充当幕后法律顾问、违规从事律师职业情况进行查询。积极与当地纪委监委、政法委以及信访部门对接，核查案件线索，并组织开展重点案件评查工作。为巩固顽瘴痼疾整治成果，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出台制度的系统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领导班子积极推动制度“立改废”工作，建立正风肃纪、执法司法制约监督、干部素质能力提升等共8项制度，废止制度2项。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以聚焦政治生态、“七问”及顽瘴痼疾视检问题为重点，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达到了红脸出汗、排毒治病的效果。

二、加强党的建设，全面落实主体责任

在党建工作中，我院扎实落实主体责任，不断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强化纪律规矩意识。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上级法院的决策部署，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全面推进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为各项工作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一是加强政治建设，压实主体责任。**明确党组书记、党组成员的党建责任，建立了机关党委书记、党支部书记的责任清单，形成了权责明晰的党建工作责任体系。严格执行党组议事规则，明确重大事项讨论范围，建立健全了集体领导制度。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原则，凡属“三重一大”事项均严格按照规定召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并做好相关记录，今年共召开党组会55次。组织全院干警集中学、支部讨论学、个人自学等多种方式加强学习教育，充分运用“学习强国”“e支部”“吉林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网络学习平台”等载体提高学习效果，带领全院干警联系审判工作实际学，带着问题学、及时跟进学，在学习中提高思想境界，筑牢政治忠诚，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上来。严格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今年2次召开专题党组会具体研究意识形态工作。积极引导全院干警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升政治鉴别力。为解决员额法官审判能力不足，缺乏审判经验问题，还组织开展岗位技能培训、疑难案件研讨等活动，尽快提高审判人员司法能力。积极组织干警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全院干警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简史》《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篇目、观看红色电影《浴血无名川》，并组织参观韩乐然展览馆。

**二是切实提高意识，贯彻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省高院和长铁中院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头等大事抓紧抓实。积极同单位所在街道社区联系，准确把握疫情防控的政策要求，做到精准防控，不留死角。对人员流动性大的诉讼服务中心，审判法庭等场所定期消杀。加强入院人员防疫检查，严防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人员进入办公区域，来院人员必须进行体温检测、扫描二维码、检查通信行程卡，确保各项防疫措施落到实处。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厌战情绪，扎实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

**三是加强文化建设，重视宣传工作。**我院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在全省法院文化布设工作中突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的通知》要求开展文化布设工作，在文化布设工作中，突出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宣传内容。在办公大楼门厅以及诉讼服务中心布设“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和“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党组会议室（审委会）布设“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等，并在墙体上悬挂教育整顿活动应知应会等相关内容30余处。严格执行新闻宣传纪律，完善制度，充实网络宣传员队伍，加强舆论宣传，运用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等新媒体，实时宣传报道法院各项工作。今年在微信公众号推送宣传稿件143条，省级以上媒体用稿422条。在人民法院报刊发报道2篇，在最高人民法院官方公众号报道1篇。以“六走进”普法宣传活动为载体，充分发挥职能优势，灵活运用多种普法宣传形式，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全年累计开展普法宣传活动37次，普法受众中约8470人次。

三、强化党风廉政建设，筑牢思想防线

我院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坚持“建制堵漏”原则，领导干部带头查找廉政风险点，各部门负责人切实履行“一岗双责”，确保预防腐败各项要求落实到处。在认真落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同时，注重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与审判执行工作实际、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等活动有机融合，强化活动间的联动效应，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推动我院各项工作全面落实。

**一是扎实开展专项活动。**积极组织全院干警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和中央八项规定以来出台的系列党规党法性文件以及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在办案环节严格执行“三个规定”的实施办法》等党内法规和系列文件，提高全院干警的思想认识，准确把握党风廉政建设的相关规定，补足共产党人的精神之“钙”。加强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提高廉洁自律意识，自觉抵制各种消极思想的腐蚀。深入开展“三个规定”专项整治，将“三个规定”嵌入立案、审判、执行各个环节。领导班子以身作则，带头执行“三个规定”，坚决不插手过问案件，认真记录、及时填报有关情况。严格执行上级规定，坚决不与律师有不正当交往。深入开展警示教育，通过剖析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进一步营造肃清流毒影响的反思、警示、警醒氛围，不断增强全院干警忠诚使命、正风肃纪的自觉和决心。通过建章立制，切实堵塞漏洞，解决实际问题，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

**二是完善监督制约机制。**为切实履行监督职能，进一步提升监督制约能力，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院党组每季度召开专题党组会，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每半年听取分管部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和部门负责人履行“一岗双责”情况。结合审判工作实际，进一步贯彻落实上级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廉政风险防控体系有关文件的通知》要求，充分发挥廉政监察员作用，不定期开展审务督查。由院领导、政治部干警及纪检监察干警组成联合检查组对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督促检查，确保制度机制落到实处。

三、坚持司法为民，抓好审执工作

在审判执行工作中，领导班子认真贯彻上级法院的各项决策部署，在执行中不打折扣、不搞变通，紧盯案件审判质量和审判效率，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把各项便民利民的司法举措落到实处，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在抓好全院审判执行工作的同时，积极带头办理案件。

2021年1-11月，我院共受理各类案件594件，新收592件，旧存2件。全年共审执结629件，结案率105.89%。受理诉讼案件410件，已结438件，结案率106.83%。受理执行案件184件，已结191件，结案率103.8%。我院高度重视各项审判绩效指标，通过优化审判管理模式，对相关数据逐人逐案摸排分析、及时预警，确保审执质效。

**一是努力提高审判人员司法能力，提高审判执行质效。**审判执行工作是法院的主责主业，抓好审判执行工作是法官最重要的职责。通过案件研讨、庭审观摩、裁判文书评比、优秀案例选树等多种方式提高审判人员的司法能力。通过召开法官会议、审判委员会等方式提高案件质量，确保司法公正。加强裁判文书说理，让当事人赢得明明白白，输得心服口服。加大司法救助力度，确保有理没钱的当事人打得起官司，打得赢官司。加强审判执行运行态势分析、实时监控，对落后的各项审判执行指标及时预警，定期发布审判执行情况通报，及时督导提高。

**二是规范立案工作，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严格执行上级法院关于立案登记制的有关规定，符合立案条件的一律当场立案，不符合条件的一次性告知需要补充的材料。高度重视运用信息化手段提高立案工作效率，方便当事人诉讼，减少诉累。大力推行网上立案登记平台建设，帮助当事人熟悉掌握网上立案的操作流程，让当事人立案更加方便快捷。积极推动网上缴费、网上送达、网上证据交换、网上查阅卷宗等便民举措，减少当事人诉累。

**三是开展专项执行行动。**开展“秋风”专项执行行动，对运输合同纠纷、供用热力合同纠纷小标的案件（标的额为1万元左右的案件）进行为期两个月的集中执行攻坚。“秋风”行动采取线上线下共同发力的形式，依托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管理系统，线上调查被执行人的户籍信息、财产信息等，同时进行线下传统查询，精准定位被执行人所在地点，全面摸排被执行人财产信息，合理适度使用惩戒措施。将“小案”当成“大案”办，精准施策、持续发力，切实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四是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强化诉前调解及司法确认，建立快速通道，活动开展以来，已诉前调解并成功司法确认95件供用热力合同纠纷。为妥善化解群众供热难题，结合我院工作实际，制定《延边铁路运输法院供用热力合同纠纷专项整治方案》，组织召开供热合同纠纷座谈会并开展专项普法宣传。及时落实“法官进网格”工作。院长带头深入社区“网格”进行民法典宣讲，有针对性的为群众解答法律疑惑。立足工作实际，向个网格点征求意见书并制定了专项方案落实整改。根据计划，我院已开展电话回访、入驻综治中心等工作，并与社区建立长效联动机制。府院联动常态化。开展座谈交流研讨活动，进一步推动了府院联动由个案协调化解向前端治理、源头预防转变，实质化解行政争议。我院积极推动“电子诉讼档案互联网阅卷服务”为民服务项目，并通过微信公众号宣传网上阅卷指南。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年初以来，虽然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但还有许多不足之处。**一是政治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不足。**在政治理论学习过程中，组织干警交流研讨较少，没有将学习内容转化为创新工作思路的实际举措，在运用理论武装头脑、处理实际问题方面还有待加强。**二是对教育整顿期间各项工作经验梳理不足。**未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固化教育整顿期间的经验成果，切实提升法官干警的思想自觉，持续净化队伍，激发队伍活力。**三是为民实践活动的创新性不足，实效有待提升。**我院为民实践活动多以宣传走访、交流座谈、征求意见形式开展，宣传走访多，实地化解纠纷少，在具体案件中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挖掘和回应还不够。**四是宣传工作还需进一步提升。**干警参与宣传干工作的积极性不高，宣传稿件质量有待提升，对宣传工作的监管也有待加强。在今后工作中，我院将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司法为民宗旨，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抓好党风廉政建设，鼓足干劲、砥砺前行，进一步提升审执工作质效。

**一是持续开展学习教育，注重学习成果转化。**建立常态化的学习培训制度，结合学习教育主题，组织多种形式的交流研讨。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学习教育的重点内容，引导全院干警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升政治鉴别力。加强纪律作风建设，组织学习党规党纪，开展反面典型教育，进一步营造反思、警示、警醒氛围，不断增强全院干警忠诚使命、正风肃纪的自觉和决心。

**二是完善制度机制，畅通监督途径。**聚焦突出问题，进一步总结经验、完善制度措施，坚持标本兼治，将“当下治”与“长久立”相结合。不断完善机制体制建设，改变机关作风，提振干警干事创业的精神状态。畅通监督举报途径，安排专人负责受理违反“三个规定”的举报线索；利用司法公开平台、“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公布监督举报渠道，强化社会各界、广大群众、特别是案件当事人对执行“三个规定”情况的监督。

**三是深化为民实践活动。**深挖为民实践盲点、弱点，切实将各项为民服务举措落到实处。加快调研座谈成果转化，建立宣传走访常态化机制，加强为民实践活动的针对性，注重群众对司法服务的满意度，真正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

**四是做好宣传工作。**充分发挥本院官方自媒体的集群效应，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法治思想，做好普法宣传，推动法治文化数字化建设。同时，严格落实新闻宣传审核把关制度，加强对信息发布的监管，形成良好的宣传舆论氛围。

2021年12月24日